

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113學年度第1學期 八年級交通糾察輪值表

★值勤時間：【早上7：00~7：50】；【下午4：05~4：35】

值勤週次及 開始日期 值勤時間	二	三	四	五	六	七	八	九	十	十一	十二	十三	十四	十五	十六	十七	十八	十九	廿	廿一	廿二	下第一 期週
上午7:00~7:50	8/30	9/6	9/13	9/20	9/27	10/4	10/11	10/18	10/25	11/1	11/8	11/15	11/22	11/29	12/6	12/13	12/20	12/27	1/3	1/10	1/17	2/11
下午4:05~4:35	下午	下午	下午	下午	下午	下午	下午	下午	下午	下午	下午	下午	下午	下午	下午	下午	下午	下午	下午	下午	下午	上午
值勤班級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	13	14	15	16	17	1	2	3	4	
輪 值 須 知	1.輪值同學應於上午6時50分、下午3時55分於糾察中心集合點名。																					
	2.每班請導師選派10位負責盡職同學固定擔任交通糾察勤務，經選派同學，整學期內不得任意更改。工作表現優良同學，依校規獎勵。																					
	3.值勤同學如因公假或請假不克值勤時，須自行找好職務代理人，並先向導師及生教組報備，否則以缺席論。																					
	4.值勤學生務必穿戴整齊(穿糾察背心)，雨天則穿雨衣、雨鞋值勤。																					
	5.值勤結束後務必將交通糾察配備放置整齊，才能離開糾察中心。																					
	6.隊長值勤結束後至學務處填寫督導表及交回導護日誌。																					
	7.交接時間及地點：每週四中午12時35分於學務處旁穿堂集合。																					
	8.每週五上午（7 時50分）值勤結束後，隊長、副隊長請交通導護老師將臂章及伸縮導護旗杆放置警衛室。																					

教師交通導護位置圖

糾察配備

導護時段	攜帶用具
上學時段	①童軍棍2支 ②鋁杆4支 ③交通錐6個
放學時段	

